

#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

苏工信人事〔2020〕249号

## 关于报送 2020 年经济石油化工工程 电子信息工程和工艺美术高级专业技术 资格评审材料的通知

各设区市和昆山市、泰兴市、沭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省有关单位人事处（职称办）：

根据《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职称办关于做好 2020 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苏职称办〔2020〕41号），经省职称办同意，现就 2020 年度经济、石油化工工程、电子信息工程和工艺美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材料报送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评审材料报送时间

经济、石油化工工程、电子信息工程和工艺美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材料网上录入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31 日。

各地及省直有关单位于 9 月 20 日前，将经职称主管部门审

核同意的《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表》等纸质申报材料报送省工信厅职称办。

## 二、申报和评审条件

### （一）经济专业

1、高级经济师资格申报和评审条件按照《江苏省经济专业高级经济师资格条件（试行）》（苏职称〔2003〕2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深化经济专业人员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9〕53号）等规定和要求执行（文件具体内容可在省工信厅网站职称申报系统中查询，下同）。从2020年起，高级经济师采取“考评结合”，参加全国高级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合格并通过评审者，可获得高级经济师资格。申报高级经济师专业技术资格者，须提供参加2020年全国经济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佐证材料，并作为其它附件类上传。

2、正高级经济师资格申报和评审条件按照《关于印发〈江苏省经济专业正高级经济师资格条件（试行）〉的通知》（苏职称〔2008〕18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深化经济专业人员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9〕53号）的规定和要求执行。

### （二）石油化工、电子信息工程专业

1、石油化工、电子信息工程高级工程师资格申报和评审条件按照《江苏省石油化工专业高级工程师资格条件（试行）》《江苏省电子信息专业高级工程师资格条件（试行）》（苏职称〔2003〕

2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

2、石油化工、电子信息工程正高级工程师申报和评审条件按省职称办《关于印发<江苏省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资格条件(试行)>的通知》(苏职称办〔2004〕4号)的规定和要求执行。

### (三) 工艺美术专业

1、高级工艺美术师申报和评审条件按照省职称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江苏省工艺美术专业工艺美术师、高级工艺美术师资格条件(试行)>的通知》(苏职称〔2004〕15号)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2、正高级工艺美术师申报和评审条件按照省职称办《关于印发<江苏省研究员级高级工艺美术师资格条件(试行)>的通知》(苏职称办〔2005〕4号)的规定和要求执行。

3、关于工艺美术系列紫砂专业申报要求。申报人员应按程序从劳动关系所在地申报。企事业单位申报人员应提供本单位1年以上劳动(聘用)合同和社会保险缴纳凭证;申报人员为个体户的应提供当地1年以上社会保险缴纳凭证。评审紫砂专业高级工艺美术资格实行考评结合,申报人员一律参加由省人社厅、省工信厅统一组织的考核。

(四) 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职称的资历(任职年限)截止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申报职称的业绩成果、论文、学历(学位)等截止时间为2020年3月31日。

(五) 申报学历、资历、破格条件的有关要求按照《省人力

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我省专业技术人才申报评审职称有关问题的通知》（苏人社发〔2018〕96号）文件执行。高级经济师的学历、资历条件按人社部发〔2019〕53号文执行。

（六）职称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考核均不作要求。

### 三、有关要求及注意事项

（一）申报范围不含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编人员，离退休人员。

（二）根据省有关文件规定，凡已明确下放正、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权的设区市及有关协会，其专业技术人员申报材料，省工信厅不再受理。

（三）申报人员所在单位要认真审查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时效性，并做好评前公示工作，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须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并作为其它附件类上传）。

（四）各市申报材料按程序经各级工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审核，纸质材料报送各设区市和昆山市、泰兴市、沭阳县工信局。省直单位经济、石油化工和电子信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经主管部门审核，纸质材料报送省工信厅职称办。省直单位工艺美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经主管部门审核，纸质材料报送省工艺美术行业协会（联系人：徐婷，联系电话：025-83619515）。

（五）申报人登录江苏省工信厅网站（[gxt.jiangsu.gov.cn](http://gxt.jiangsu.gov.cn)），在首页中间位置点“服务平台→江苏省工信厅职称申报系统”，即

可查询和下载相关政策性文件、表格，并通过“职称申报入口”录入个人信息（首次录入点“信息录入”，再次录入或修改时点“信息修改”）。

（六）网上上传材料相关要求。证书类材料：所有证书类附件及有关证明材料均须原件扫描（建议转成.pdf 格式）上传。业绩成果佐证材料：申报人登记录入的“专业技术项目或课题”即业绩成果的证明材料应上传到“附件-业绩成果佐证材料”或相应的其他栏目中；业绩成果材料须按专业技术项目（课题）归类整合上传，即一个项目建议整合成一个.pdf 文件上传（包括项目概况、实施方案或计划、验收报告、获奖证书等以及能佐证本人在项目中承担角色的有效证明材料），有 X 个项目就应上传 X 个.pdf 文件，且附件的名称与登记录入的项目名称应一致。论文著作：每一篇文章的封面、目录及正文建议整合成 1 个.pdf 文件（原件扫描）上传，有 X 篇文章就应上传 X 个.pdf 文件，且附件的名称与登记录入的文章名称应一致。

（七）申报人提交的纸质材料应真实、齐全、工整，表格填写清楚，需加盖印章、有关人员签字的栏目及文件复印件须按规定加盖印章、审核人签字；纸质申报材料须按照证书类、业绩成果、论文、继续教育、考核等归类装订，每人一袋并附目录；涉及企业销售收入和利润情况，一律以合格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报告为准。

（八）申报评审人员的收费按照省物价部门规定及省职称办

有关评审收费要求执行。

经济、石化工程、工艺美术专业联系人：郭颖、袁泉、黄朝锋，联系电话：025-69652991、69652958、69652969；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16号苏兴大厦2209室。

电子信息工程专业联系人：魏先宝、窦志超，联系电话：025-69652989，69652959；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16号苏兴大厦2213室。

特此通知。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0年6月5日

---

抄送：省职称办。

各设区市和昆山市、泰兴市、沭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工艺美术行业协会。

---

江苏省工信厅办公室

2020年6月5日印发

---